

证券代码：600973

证券简称：宝胜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05

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关于核准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9]1494号）核准，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胜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向宝胜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胜集团”）、深圳市星创融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和无锡金投领航产业升级并购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共3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非公开发行”或“本次发行”）。本次发行完成后，公司控股股东宝胜集团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均有所增加，其一致行动人中航资本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航产投”）和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机载系统公司”）持股数量不变，持股比例被动减少。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属于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情形。

●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一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监会《关于核准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9]1494号）核准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149,253,731股，发行价格人民币3.35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,999,998.85元，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9,160,745.14元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月20日全部到账，且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（2020）020002号《验资报告》予以确认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已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。本次非公开发行中，宝胜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胜集团”）认购的新增股份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；其余发行对象认购的新增股份自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，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，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由非公开发行前的 1,222,112,517 股增加到 1,371,366,248 股。

本次发行前，本公司总股本为 1,222,112,517 股，宝胜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318,003,448 股，占总股本的 26.02%，为公司控股股东；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航空工业集团”）通过宝胜集团、中航机载系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机载系统公司”）和中航资本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航产投”）间接持有发行人 34.86% 的股份，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。

本次发行完成后，公司将增加 149,253,731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，宝胜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的比例将增加至 31.90%，仍为公司控股股东；航空工业集团合计控制本公司股权的比例将增加至 39.77%，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因此，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权益变动前		本次权益变动后	
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宝胜集团	318,003,448	26.02	437,406,433	31.90
机载系统公司	54,000,000	4.42	54,000,000	3.94
中航产投	54,000,000	4.42	54,000,000	3.94
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合计	426,003,448	34.86	545,406,433	39.77

二、所涉及后续事项

1、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，宝胜集团及一致行动人机载系统公司、中航产投对公司的合计持股比例有所上升，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，对公司治理不会有实质影响。

2、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

法规的要求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于同日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，并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相关报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2月26日